|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 技术部分35.00分  商务部分15.00分  报价得分50.00分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 技术部分 |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性 | 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中有关技术标准的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参数要求的得10分。标“★”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一般技术参数（非标“★”的技术参数）无负偏离得10分， 若出现负偏离，每有1项减0.5分，如负偏离超过20项，该项记为0分。 注：技术参数按序号分项（序号有分级的按分级分项）。 每级序号下无序号的算一项。 | 10.0分 | 客观 |
| 项目实施、供货及安装及调试方案 | 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实施方案，包括： ①产品包装方案； ②产品出库方案； ③供货时间保证方案； ④供货质量保证方案； ⑤供货过程风险防控机制。 每小项得3分，缺项和未提供不得分。 所提供的每小项方案中有缺陷(**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则该小项得1分。 | 15.0分 | 主观 |
| 验收方案 | 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货物验收方案，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 ①货物验收操作流程（3分）； ②验收相关设备（3分）； ③验收技术服务人员（4分）； 缺项和未提供不得分。所提供的每小项方案中有缺陷(**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则该小项得1分。 | 10.0分 | 主观 |
| 商务部分 | 类似业绩 |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2022年至今类似业绩，每有1个得2.5分，满分5分，不提供不得分；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合同金额、签章、日期签署必须清晰，不清晰不予评分。 | 5.0分 | 客观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保障措施；2.售后服务流程；3.维修响应时间承诺；4.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5.售后人员配备及服务联系方式；以上内容须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内容完整，逻辑清晰。全部满足且优于的方案得10分。以上5项中每缺少1项扣2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内容不满足项目要求或与项目无关的或与项目不匹配或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与本项目不一致或逻辑不通等情形。** | 10.0分 | 主观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50.0分 | 客观 |